

松原市红十字会 2023 年部门预算

二〇二三年二月十日

目 录

一、 主要职能

二、 机构设置

一、 收支预算总表

二、 收入预算总表

三、 支出预算总表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总表

六、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总表

七、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总表

九、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宣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标志使用办法》；宣传国际人道法、红十字运动基本原则；

(二)开展备灾救灾工作，筹措救灾款物；在自然灾害和突发事件中，开展救护和救助工作；

(三)开展应急救护和防病知识的宣传、普及、培训；在机关、企事业单位、社区、农村、学校和易发生意外伤害的行业和人群中开展初级卫生救护培训，组织群众参加意外伤害和自然灾害的现场救护；提高应急条件下的应急救助能力和水平；

(四)开展捐献造血干细胞的宣传动员、组织工作；

(五)开展无偿献血的宣传推动工作；

(六)依法开展和推动遗体、器官捐献工作；

(七)开展红十字志愿服务活动；

(八)完成同级人民政府和上级红十字会委托的有关事宜；

市红十字会实有人员 13 名，其中公务员编制 7 名. 员额 5 人，公益岗 1 人。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

2023 年预算公开表（见附件）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松原市红十字会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缴款收入、其他收入、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上年结转等。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教育支出、科学技术支出、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各就业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结转下年等。2023年收支总预算124万元。比2022年比减少12.1万元。原因是财政压减开支。

2023年收入预算12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24万元，占总收入的100%。

2023年支出预算12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7万元，占总支出的70.16%；项目支出37万元，占总支出的2.98%。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2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2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24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15.36万元，住房保障支出5.64万元，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3万元，占2.4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2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7 万元,占 70.16%;项目支出 37 万元,占 2.98%。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79.79 万元,占 91.71%;公用经费 7.22 万元,占 8.3%。

社会保障和就业 (类) 支出 115.36 万元,占 93.03%;

住房保障 (类) 支出 5.64 万元,占 4.54%;

卫生健康支出 (类) 支出 3 万元,占 2.4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9.79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助学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7.215 万元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维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减少 0 万元。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上年比较无变化。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与上年比较无变化。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上年比较无变化。

（一）机关运行经费

年部门本级等1家行政单位和0家参公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7.22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2.68万。原因是人员工资性质调整

（二）政府采购情况

我单位本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9月30日，部门本级和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无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本部门2022年无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支出绩效情况说明

2023年松原市红十字会整体绩效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为37万元，全部为红十字会事业支出。用于开展红十字事业的普及宣传工作，充分行使红十字会在人道救助领域中的政府助手作用，推动红十字事业向前发展。（详见附件）

名词解释

一、预算科目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

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

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功能分类科目说明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2081699 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红十字事业方面的支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经济分类科目说明

30101 基本工资：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包括公务员的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的岗位工资、技术等级工资；事业单位人员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各类学校毕业生试用期（见习期）

工资、新参加工作工人学徒期、熟练期工资；军队（武警）军官、文职干部的职务（专业技术等级）工资、军衔（级别）工资、基础工资和军龄工资；军队士官的军衔等级工资、基础工资和军龄工资等。

30103 奖金：反映机关工作人员年终一次性奖金。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障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军队（含武警）为军人缴纳的伤亡、退役医疗等社会保障费。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职业年金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反映上述项目未包括的人员支出，如各种加班工资、病假两个月以上期间的人员工资、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公务员及参照和依照公务员制度管理的单位工作人员转入企业工作并按规定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后给予的一次性补贴等。

30201 办公费：反映单位购买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标准的日常办公用品、书报杂志等支出。

30202 印刷费：反映单位的印刷费支出。

30205 水费：反映单位支付水费、污水处理费等支出。

30206 电费：反映单位的电费支出。

30207 邮电费：反映单位开支的信函、包裹、货物等物品的邮寄费及电话费、电报费、传真费、网络通讯费等。

30208 取暖费：反映单位取暖用燃料费、热力费、炉具购置费、锅炉临时工的工资、节煤奖以及由单位支付的未实行职工住房采暖补贴改革的在职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宿舍取暖费。

30211 差旅费：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出差发生的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补助费和市内交通费。

30216 培训费：反映除因公出国（境）培训费以外的各类培训支出。

30226 劳务费：反映支付给单位和个人的劳务费用，如临时聘用人员、钟点工工资、稿费、翻译费、评审费等。

30229 福利费：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上述科目未包括的日常公用支出。如行政赔偿费和诉讼费、国内组织的会员费、来访费、广告宣传、其他劳务费及离退休人员特需费、公用经费等。

30302 退休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和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退休人员的退休费和其他补贴。

30305 生活补助：反映按规定开支的优抚对象定期定量生活补助费、退役军人生活补助费、行政事业单位职工和遗属生活补助，

因公负伤等住院治疗、住疗养院期间的伙食补助费，长期赡养人员补助费，由于国家实行退耕还林牧舍饲政策补偿给农牧民的现金、粮食支出，对农村党员、复员军人以及村干部的补助支出，看守人员和犯人的伙食费、药费等。

30311 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